
概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之概覽。由於此乃概要，故並無載有可能對閣下重要之一切資料。閣下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閱讀招股章程全文。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發售股份之部份特定風險詳情載於「風險因素」一節，而閣下決定投資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該節。

概覽

本集團於一九九七年創辦，為個人電腦（「電腦」）圖像顯示卡製造商。圖像顯示卡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核心產品及收入來源。本集團主要從事設計、開發及製造圖像顯示卡。本集團亦提供電子生產服務（「EMS」），並製造其他電腦相關產品。

於二零零八年，本集團收購於亞之傑集團及萬利達集團各自之60%權益，以進一步鞏固其於圖像顯示卡之市場地位，以及發展本集團之自有品牌業務。於完成本集團之重組（誠如本招股章程「歷史及發展 — 重組」一節所述）後，亞之傑集團及萬利達集團均已成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根據本集團委託思緯（一家獨立市場研究及諮詢公司）作出之思緯報告，於二零一零年，全球圖像顯示卡市場（即往績記錄期內本集團之核心收入來源）錄得付運總產值約65.5億美元。本集團為一名製造商，二零一零年之全球市場份額為約8.5%（以收入計）及約17.0%（以產量計）。本集團獲AMD及Sapphire選為其圖像顯示卡製造商之一。於往績記錄期，AMD及Sapphire為本集團之五大客戶。

業務

圖像顯示卡

(a) OEM/ODM合同製造

本集團以原設備製造商（「OEM」）及原設計製造商（「ODM」）方式為其客戶（包括AMD、Sapphire及若干電腦產品製造商）製造圖像顯示卡。本集團之OEM/ODM合同製造業務由一名以香港為基地之執行董事以及其以歐洲、中東、非洲及印度（「EMEA」）以及北美洲及拉丁美洲（「NALA」）為基地並於該等地區提供銷售及業務發展支援之銷售代表帶領。銷售予亞太地區（「亞太區」）及中國乃在香港境外管理。

(b) 本集團之品牌

此外，本集團亦以其自有品牌 ZOTAC、Inno3D 及 Manli 製造及／或銷售圖像顯示卡，而該等產品售往不同地區，包括 EMEA、NALA、亞太區及中國。本集團於 EMEA、亞太區及中國之分銷商為本集團之客戶。本集團於 NALA 及韓國之附屬公司為進口 ZOTAC 產品至有關地區之進口商，並將該等產品再售予當地分銷商。

本集團以實力強大之製造設施為依託，將自家 ZOTAC 品牌圖像顯示卡定位於中端高端客戶。此外，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 ZOTAC Macao 於二零零六年成立，於二零零七年開始在 EMEA 地區發展渠道分銷。本集團亦分別於二零零七年在亞太區、中國及 NALA 推出其 ZOTAC 品牌系列產品。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ZOTAC 產品之收入分別約為 725,000,000 港元、1,068,000,000 港元、1,487,000,000 港元及 854,000,000 港元。

EMS 業務

本集團之 EMS 分部為其客戶製造其他電子零件及產品，如銷售點收銀機（「POS」）及自動櫃員機（「ATM」）系統採用之電腦主機、快閃記憶體模組及互聯網多媒體平板電腦（其為可攜式多媒體播放器，可播放工業制式錄像及／或錄音內容）。

本集團之 EMS 業務由香港總辦事處管理。本集團若干 EMS 客戶是透過貿易聯繫之行業轉介而介紹予本集團。

其他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

本集團以其自有品牌 ZOTAC 及／或 Manli 製造及銷售其他電腦相關產品，如迷你電腦及主機板，並自買賣其他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產生收入。

概要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各地區分類佔總收入之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佔總額%	千港元	佔總額%	千港元	佔總額%	千港元	佔總額%	千港元	佔總額%
亞太區	2,458,149	56%	2,413,666	51%	2,660,392	48%	1,301,287	52%	1,185,991	41%
EMEI	1,305,936	30%	1,303,012	28%	1,542,048	27%	553,251	22%	959,006	33%
NALA	362,309	8%	463,551	10%	516,419	9%	239,050	10%	283,707	10%
中國	262,922	6%	528,973	11%	866,523	16%	390,101	16%	477,080	16%
總額	4,389,316	100%	4,709,202	100%	5,585,382	100%	2,483,689	100%	2,905,784	100%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本集團各產品分類佔總收入之百分比。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佔總額%	千港元	佔總額%	千港元	佔總額%	千港元	佔總額%	千港元	佔總額%
圖像顯示卡										
— OEM/ODM										
合同製造	2,507,491	57%	2,453,802	52%	2,653,702	48%	1,305,653	52%	1,044,714	36%
— 本集團自有										
品牌產品	1,090,690	25%	1,466,289	31%	1,685,937	30%	734,305	30%	875,618	30%
	3,598,181	82%	3,920,091	83%	4,339,639	78%	2,039,958	82%	1,920,332	66%
EMS	622,012	14%	430,623	9%	753,944	13%	238,927	10%	677,627	23%
其他電腦相關										
產品及零件	169,123	4%	358,488	8%	491,799	9%	204,804	8%	307,825	11%
總收入	4,389,316	100%	4,709,202	100%	5,585,382	100%	2,483,689	100%	2,905,784	100%

生產圖像顯示卡為一項低利潤業務。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錄得純利率分別為 1.2%、2.1%、2.1% 及 1.2%。工資、電力、租金、稅項、原料等之成本出現任何上升，而本集團不能將其轉嫁予其客戶，將對本集團之盈利能力構成不利影響。

概要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 EMEAI 地區之收入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長約 73%。在 EMEAI 地區分類內，歐洲國家佔此地區分類收入之重大比率。

EMEAI 地區之增長乃由於一名互聯網多媒體平板電腦供應商(為本集團之 EMS 客戶)之銷售收入大幅增加。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上述客戶之收入亦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長約 426%。撇除售予此互聯網多媒體平板電腦供應商之銷售額增加，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 EMEAI 地區之收入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長約 6%。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 NALA 地區之收入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長約 19%。

本集團密切監察提供予其客戶之信貸，並實施嚴格控制以管理其信貸風險。於往績記錄期，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約為 50 日。

客戶

本集團以 OEM 方式(為 Advanced Micro Devices, Inc. (「AMD」))、OEM 及 ODM 方式(為 Sapphire) 及以 ODM 方式(為其他電腦產品製造商(如鴻海精密))製造圖像顯示卡。AMD 為圖形處理器(「GPU」)及其他半導體產品供應商，乃獨立第三方。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擁有 Sapphire 之 4.95% 權益。

本集團自一九九八年起成為 ATI (其後 AMD) 其中一間 AMD 製造(「MBA」)圖像顯示卡合同製造商。基於上述關係，本集團因應用最新 AMD 圖形處理器(「GPU」)而受惠，讓本集團為其客戶享有搶先開始利用 AMD 最新 GPU 製造新版圖像顯示卡之優勢。AMD 以委託方式向本集團提供 GPU。AMD 對有關委託加工 GPU 保留所有權。若干零件及材料如隨機存取記憶體(「RAM」)或會以委託方式不時由 AMD 提供。本集團一向代表 AMD 採購風扇散熱器(屬散熱器(其為用以將熱力從電器用電部份傳導及輻射離開之金屬片)與散熱風扇組裝)及印刷電路板(「PCB」)，而有關零件將被入賬為本集團之購買，並列作銷售成本之開支。本集團會購入組裝 MBA 圖像顯示卡所需之任何餘下零件及材料。大部份零件及材料乃在有需要時採購自 AMD 之認可供應商。

概要

本集團在 Sapphire 於二零零一年註冊成立時擁有 Sapphire 之 40% 權益。多年來，本集團於 Sapphire 之權益攤薄至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之 4.95%。本集團首次於二零零一年為 Sapphire 製造圖像顯示卡。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Sapphire 為本集團之兩大客戶之一，分別佔本集團之總收入之 13%、11%、9% 及 8%。有關本集團與 Sapphire 之關係之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產品 1. 圖像顯示卡分部 (a) 圖像顯示卡 ODM/OEM 合同製造 (iii) Sapphire」及「風險因素 — 依賴其中一名主要客戶 Sapphire」兩節。

Sapphire 就本集團之圖像顯示卡製造及銷售以 OEM/ODM 方式以委託方式向本集團提供 GPU，並對有關委託加工 GPU 保留所有權。Sapphire 亦或會選擇以委託方式向本集團提供若干其他零件及材料，並要求本集團購入組裝圖像顯示卡所需之任何餘下零件及材料，而有關零件將被入賬為本集團之購買，並列作銷售成本之開支。確實之規定則不時有所不同。於往績記錄期，Sapphire 與本集團進行之交易乃按公平原則及根據一般商業條款進行。

其他委聘本集團組裝圖像顯示卡之 ODM/OEM 合同製造客戶 (如鴻海精密)，一般要求本集團購入組裝圖像顯示卡所需之所有零件及材料，而有關零件將被入賬為本集團之購買，並列作銷售成本之開支。

本集團亦為 EMS 供應商，並根據其客戶之產品設計及規格製造電子零件及產品。本集團之 EMS 客戶包括 POS 及 ATM 系統、快閃記憶體模組、互聯網多媒體平板電腦及其他電子零件及產品。

供應商

NVIDIA 為本集團之最大供應商。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購自 NVIDIA 之採購額分別約佔本集團總採購額 27%、36%、33% 及 28%。

根據思緯報告，AMD 及 NVIDIA 為向全球外加圖像顯示卡製造商提供獨立 GPU 之兩大技術供應商。根據思緯報告，AMD 及 NVIDIA 於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之獨立 GPU 市場份額分別約為 40.5% 及 59.1%。兩者均為本集團之策略性技術供應商。本集團自

概要

一九九八年起與ATI(其後於二零零六年被AMD收購)合作。於二零零六年，本集團透過開始其NVIDIA圖形OEM及其後於二零零七年開始本集團之ZOTAC品牌渠道業務，進一步與NVIDIA合作。

本集團自二零零六年起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達到並一直維持NVIDIA Authorised Add-in Card Partner之地位，透過該地位，本集團合資格享有NVIDIA不時提供之回贈計劃及特別折扣。其他生產商亦可取得上述地位。

生產

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在中國東莞經營兩間工廠，有42條表面貼裝技術(「SMT」)線、一條晶片直接封裝(「COB」)生產線及24條組裝及測試線，總建築面積約150,000平方米，配備大量測試及品質保證設施，僱用約5,339名人員。本集團具備豐富工程專業知識，多年來累積不少圖像顯示卡開發訣竅，並為此深感自豪。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研發團隊由125名遍佈香港、深圳、東莞及台灣之工程師組成。

董事們相信，為其客戶製造優質產品是本集團之主要成功因素之一。本集團已建立品質控制及環境保護系統，並獲得ISO 9001、ISO 14001、OHSMS 18000及QC 080000認證。

由於本集團未能直接控制其SMT生產外判商之SMT製造工序，故本集團亦依賴該等外判商在SMT工序後半製成品品質、交付周期及交貨方面之表現。就為AMD及Sapphire組裝圖像顯示卡而言，本集團內部進行SMT工序。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 產能及使用率」一節。

收入

本集團矢志提供創新可靠技術產品(集中於圖像顯示卡)及提供EMS。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收入分別約為4,389,000,000港元、4,709,000,000港元、5,585,000,000港元及2,906,000,000港元。同期之純利分別約為54,000,000港元、100,000,000港元、117,000,000港元及36,000,000港元。

概要

本集團之毛利由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202,000,000港元增加6.4%至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215,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之毛利率為7.4%，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8.1%。毛利率減少乃由於成本(大部份來自材料及人工成本)增加，而該增加之速度超過收入增加所致。

本集團之毛利由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435,000,000港元增加5.8%至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460,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毛利率為8.2%，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9.2%。毛利率減少乃由於成本(大部份來自人工成本)增加，而該增加之速度超過收入增加所致。

本集團之毛利由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364,000,000港元增加19.6%至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435,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毛利率為9.2%，截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8.3%。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經營業績之比較」一節。

本集團業務之季節性影響

本集團之業務受到季節性影響。有關影響對往績記錄期之本集團銷售收入及財務業績構成重大影響。於往績記錄期，PC Partner(就銷售額及收入而言，本集團最重要之附屬公司)之銷售趨向於每年之第四季有所增加，此乃由於聖誕及新年節日期間之典型消費增加所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第四季之銷售分別佔相關年度之全年銷售總額之31%及32%。本集團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針對零售市場之ODM/OEM圖像顯示卡、PC Partner出售針對電腦製造商客戶之ODM/OEM圖像顯示卡亦受到類似節日期間之季節影響。季節性趨勢亦適用於PC Partner出售之其他電腦相關產品及部分EMS(例如互聯網多媒體平板電腦及快閃記憶體模組)之銷售，其亦受到類似節日期間之季節影響。因此，比較同一財務年度內不同期間或不同財務年度內不同期間之銷售及經營業績不一定具意義，且不能依賴作為本集團業績之指標。任何可能於未來出現之季節性波動或不會符合本集團或本集團投資者之預期。此可能影響股份之交易價。

概 要

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往績記錄期之合併全面收益表及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八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營業額	4,389,316	4,709,202	5,585,382	2,483,689	2,905,784
銷售成本	(4,025,349)	(4,273,862)	(5,124,759)	(2,281,977)	(2,691,054)
毛利	363,967	435,340	460,623	201,712	214,730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661	5,881	38,007	3,553	5,834
銷售及分銷費用	(85,250)	(96,171)	(104,192)	(47,424)	(48,078)
行政費用	(195,082)	(219,037)	(249,562)	(118,133)	(126,069)
融資成本	(19,287)	(10,480)	(11,770)	(5,422)	(5,813)
除所得稅前溢利	65,009	115,533	133,106	34,286	40,604
所得稅開支	(10,898)	(14,880)	(15,738)	(4,821)	(4,521)
年／期內溢利	54,111	100,653	117,368	29,465	36,083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2	—	37	110	(73)
年／期內總全面收益	54,123	100,653	117,405	29,575	36,010
應佔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51,558	88,827	110,295	24,644	35,171
— 非控股權益	2,553	11,826	7,073	4,821	912
	54,111	100,653	117,368	29,465	36,083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每股溢利					
— 基本及攤薄 (附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股息	13,820	13,727	31,296	—	—

附註：由於按本招股章程附錄1所載之會計師報告附註1所披露合併基準編製有關期間之業績，載入每股盈利資料就上述會計師報告而言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有關資料。

概 要

合併財務狀況表

	二零零八年 千港元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1,303	92,908	93,506	77,79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	—	—	—
無形資產	13,540	11,812	10,084	9,22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270	—	—	—
其他金融資產	20,992	20,992	20,992	20,992
遞延稅項資產	32	28	1,284	1,968
	<u>142,137</u>	<u>125,740</u>	<u>125,866</u>	<u>109,971</u>
流動資產				
存貨	511,626	729,070	943,858	980,07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670,073	738,245	941,949	805,852
衍生金融資產	—	1,101	412	652
可收回當期稅項	76	71	2,315	1,816
已抵押定期存款	3,627	7,124	7,142	7,1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5,816	681,272	685,240	360,741
	<u>1,491,218</u>	<u>2,156,883</u>	<u>2,580,916</u>	<u>2,156,277</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811,954	1,039,815	1,182,721	811,155
借貸	388,174	714,680	934,891	829,599
撥備	13,006	12,155	11,216	10,027
融資租賃承擔	14	14	14	10
衍生金融負債	—	143	162	103
當期稅項負債	6,247	19,973	7,395	8,964
	<u>1,219,395</u>	<u>1,786,780</u>	<u>2,136,399</u>	<u>1,659,858</u>
淨流動資產	<u>271,823</u>	<u>370,103</u>	<u>444,517</u>	<u>496,419</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13,960</u>	<u>495,843</u>	<u>570,383</u>	<u>606,390</u>
非流動負債				
融資租賃承擔	31	17	3	—
遞延稅項負債	4,469	2,555	—	—
	<u>4,500</u>	<u>2,572</u>	<u>3</u>	<u>—</u>
淨資產	<u>409,460</u>	<u>493,271</u>	<u>570,380</u>	<u>606,390</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30,589	30,318	30,318	30,318
儲備	366,723	438,979	518,015	553,10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97,312	469,297	548,333	583,423
非控股權益	12,148	23,974	22,047	22,967
總權益	<u>409,460</u>	<u>493,271</u>	<u>570,380</u>	<u>606,390</u>

概要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之借貸增加

銀行借貸(主要以進口貸款之形式)增加，乃用於支持業務增長，由往績記錄期之銷售收入增加帶動。進口貸款用於撥付採購材料。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進口貸款之結餘分別約為297,000,000港元、592,000,000港元、811,000,000港元及745,000,000港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6。

存貨變動(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存貨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944,000,000港元增加36,000,000港元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980,000,000港元，乃主要由於應付一EMS客戶之互聯網多媒體平板電腦訂單增加之材料需求增加所致。來自上述客戶之銷售收入由88,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增加至465,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變動(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685,000,000港元減少約324,000,000港元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361,000,000港元。上述減少乃主要由於在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及進口貸款所致之淨減少。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變動(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183,000,000港元減少約372,000,000港元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811,000,000港元，其中貿易應付款項總額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27,000,000港元減少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約664,000,000港元。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56,000,000港元減少約9,000,000港元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147,000,000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結餘減少，從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較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相關結餘減少可見。

概要

貿易應付款項及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減少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27,000,000港元減少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約664,000,000港元，而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減少至57日。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栢能科技(本集團旗下之主要採購公司)之採購分別佔本集團之採購總額之90%、92%、95%及95%。於二零一零年第二季及第四季，栢能科技之採購價值分別為998,000,000港元及1,241,000,000港元，差額為24.3%。於二零一一年第二季，栢能科技之採購價值為1,092,000,000港元，季節性模式相似。因此，栢能科技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應付款項結餘641,000,000港元(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為753,000,000港元)低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984,000,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本集團之互聯網多媒體平板電腦EMS客戶指定使用若干新供應商，該等供應商向本集團提供之貿易條款較遜，例如要求預先付款或貨到付現。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以預先付款或貨到付現向供應商支付之款項總額分別為5,800,000港元及125,600,000港元，增幅約22倍。於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向上述新供應商取得之貿易條款較遜，亦導致平均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減少。

本集團之存貨由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44,000,000港元增加約36,000,000港元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約980,000,000港元，增幅約4%。於二零一零年第四季及二零一一年第二季，栢能科技之採購額分別約為1,241,000,000港元及1,092,000,000港元，減幅約12%。如上文所說明，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栢能科技之貿易應付款項減少約34.8%。栢能科技之採購額及貿易應付款項減少但本集團之存貨仍然輕微增加4%，乃由於使用要求本集團按貨到付現或預先付款方式採購之供應商增加，加上零部件仍未用於本集團之生產工序所致。

ODM/OEM合同製造業務及自有品牌定價

於往績記錄期，ODM/OEM合同製造業務較本集團之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業務錄得較高之經扣除材料成本後毛利率。定價報價乃按成本加成基準提供予本集團之ODM/OEM客戶。於本集團之主要客戶中，本集團為AMD組裝MBA圖像顯示卡。MBA圖像顯示卡乃生產以配合新GPU之推出，以展示其特點及功能，以及作為圖像顯示卡製造商基於新GPU設計新圖像顯示卡之參考。MBA圖像顯示卡之工程及質素規格趨向高

概要

於及超出正常，致令零件及材料之成本相對較高。就其他 ODM/OEM 客戶而言，其主要為電腦製造商，利用本集團組裝之圖像顯示卡作為生產電腦之零件。本集團按照成本加成計算法制定其產品與服務價格。產品與服務價格乃以下三個部份之總和得出：(i) 根據現行價格計算之材料總成本；(ii)「增值」成本，包括製造前成本、設備使用、生產及測試服務、包裝、物流、銷售及行政間接費用（「增值成本」）；及 (iii) 管理層根據市場慣例、經濟狀況、本公司之年度溢利目標等釐定之合理邊際利潤（「邊際利潤」）。本集團持續監察高價值零件、GPU，以及 RAM 等商品項目之市價，並盡快於向客戶提供之報價或售價中反映，而本集團亦持續更新產品材料清單之價格，盡量確保產品價格為最新價格。

本集團將根據產品複雜度及特定客戶要求以估計組裝成本，從而訂定組裝費用，再加上材料成本以計算為 ODM/OEM 合同製造客戶組裝圖像顯示卡之銷售價。本集團將參考客戶提供之材料清單估計組裝費用。報價將考慮圖像顯示卡所需之零件數目及插件組裝。此外，本集團亦會評估勞工資源、廠房及行政開支、特別品質控制措施、測試要求、包裝及付運成本、試產成本、銷售保證、財務成本，然後加上利潤，以釐定 ODM/OEM 合同製造業務之銷售價。

本集團僅於二零零七年開始分銷其自有 ZOTAC 品牌圖像顯示卡，以作為減低依賴 ODM/OEM 客戶之手段。有別於為 AMD 及其他 ODM/OEM 客戶製造之圖像顯示卡，本集團之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針對零售市場。本集團僅使用 NVIDIA GPU 於其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產品。一般而言，NVIDIA 將向使用 NVIDIA GPU 之圖像顯示卡製造商提供製造商建議零售價（「MSRP」）。

概要

為爭取本集團自有產品(特別是ZOTAC)之市場份額，本集團趨向使用高質素零件及材料，同時將其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之價格訂定於低於MSRP之水平。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能在圖像顯示卡業務之ODM/OEM合同製造實現邊際利潤之水平，因此扣除材料成本後之毛利率遠高於本集團之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業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業務— 圖像顯示卡分部」一節取得更多資料。

近期經濟狀況

概覽

於往績記錄期，EMEAI及NALA市場成為本集團產品出口之重要海外市場，並錄得持續增長。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向其EMEAI市場之客戶產生分別約30%、28%、27%及33%之客戶銷售總額，並自向其NALA市場之客戶產生分別約8%、10%、9%及10%之客戶銷售總額。同期內，其EMEAI客戶應佔本集團之營業額分別約為1,306,000,000港元、1,303,000,000港元、1,542,000,000港元及959,000,000港元，而其NALA客戶應佔本集團之營業額分別約為362,000,000港元、464,000,000港元、516,000,000港元及284,000,000港元。

於EMEAI之地區分類中，歐盟國家佔此分類收入之重大百分比。於往績記錄期，來自歐盟國家之收入貢獻分別佔EMEAI分類收入總額約78%、72%、70%及82%。二零零八年及二零零九年之全球市場及經濟狀況前所未見，而全球經濟飽歷嚴重衰退，期內先進國家經濟出現深層次收縮。對衰退可能維持長時間、信貸供給及成本、商品價格、全球房屋及按揭市場、能源成本之持續憂慮令市場波動加劇，並令全球經濟出現增長之前景更暗淡。中國及國際股票市場亦出現劇烈動盪。此等事件導致經濟放緩及消費者信心波動，轉而影響並可能持續打擊消費者對本集團產品之需求。

概要

於歐洲及美國市場之銷售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 EMEAI 地區之銷售收入分別佔本集團之總銷售額之 30%、28%、27% 及 33%。同期，來自 NALA 地區之銷售收入分別佔本集團之總銷售收入之 8%、10%、9% 及 10%。該兩個地區佔本集團總銷售收入之重大比重。歐盟國家及美國為 EMEAI 及 NALA 地區之主要市場。

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集團於歐洲市場之銷售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出現跌勢，可能是由於歐盟國家近期之不確定經濟狀況所致。另一方面，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美國市場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持續出現增長。

美國及歐盟國家近期之金融不確定性、貨幣市場匯率波動、全球借貸市場之信貸供給及經濟信心整體惡化，均可能增加本集團(正經營低利潤業務)之成本，並對本公司之營運及財務表現構成不利影響。

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本集團來自歐盟之每月平均銷售收入較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減少；而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美國之每月平均銷售收入較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增加。本集團現時在不同地區銷售及分銷產品。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截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止四個月，本集團之每月平均銷售收入略低於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之每月平均銷售收入。因此，同期來自其他地區之銷售收入增加在很大程度上抵銷了上述歐盟國家銷售收入之減少。

匯率波動

本集團幾乎全部銷售均以美元為單位，而美元則與港元掛鈎，故美元與港元之間之匯率風險極低。人民幣之持續升值將對本集團中國國內生產之成本構成不利影響。成本增加未必能透過調高價格全數轉嫁至客戶。本公司現正努力簡化營運程序，並計劃提升 ERP 系統以增加營運效率及實現減省。

全球借貸市場之信貸供給

自往績記錄期結束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並無出現任何減少。由於香港為本集團之司庫中心，故本集團並無於其他國家(如中國、美國及歐盟國家)進行借款。由於本集團並無向中國之銀行及財務機構借入或安排融資額度，故中國收緊信貸政策對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並無影響。本集團之全部借貸及貸款額度均向香港註冊銀行取得，而該等貸款額度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以來保持大致穩定。中國、美國及歐盟國家之信貸收緊將對本集團具有間接影響，因為其客戶及供應商雙方均可能須依賴來自該等國家及地區之借款。供應商企業破產將對本集團之營運構成不利影響。本集團大部分材料及零件已有替補供應，以減低供應商企業破產情況下之風險。客戶企業破產將對本集團之財務業績構成不利影響。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設立信貸保險以涵蓋未支付貿易應收款項分別57%、49%、48%及56%。本集團密切監視信貸風險，同時實施嚴緊信貸控制以盡量減低可能對本公司之財務業績構成不利影響之信貸風險。

經濟信心整體惡化

經濟信心整體惡化亦可能對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業績構成不利影響，尤其於二零一一年第四季PC Partner(就銷售額及收入而言，本公司最重要之附屬公司)之高峰期。截至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四季之銷售分別佔相關年度之全年銷售總額之31%及32%。經濟信心整體惡化可對二零一一年第四季之PC Partner傳統高峰期構成不利影響，因而對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業績構成不利影響。

AMD不推出新GPU將對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業績構成不利影響。截至二零一零年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AMD及Sapphire合共之銷售收入及銷量分別下滑19.6%及21.8%。由於AMD及Sapphire因缺乏新產品推出導致銷售縮減可以其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業務之增長而抵銷，故本集團可減低依賴單一GPU供應商之風險。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之銷售收入及銷量分別較二零一零年同期增加約19.2%及15.1%。

概要

本集團之經營活動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負現金流量

本集團之經營活動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負現金流量乃首先由於，有關EMS製造互聯網多媒體平板電腦之新供應商提供較短信貸期，以及第二，於期內進口借貸淨減少。董事們相信，本集團將不會步向可對本集團營運資需要構成不利影響之道途上，而本集團現正採取步驟與上述新供應商磋商較長信貸期，以改善其營運現金流。

本集團現正以資金效率及有效風險管理為基礎進行現金及資金管理，以支持股息政策及每股盈利增長。本集團致力維持充裕財務能力，以支持營運需要及新業務之發展，並有能力符合銀行契諾之規定，以向其附屬公司授出信貸。本集團已訂定目標，維持資本負債比率低於100%，並已採取步驟最優化負債資本架構，從而提升股東回報。本集團透過維持資本負債比率低於100%及保留若干水平之銀行信貸空間以保留財務靈活性，為未來業務增長提供支持。本集團將繼續改善資金效率及盈利以應付其負債，並保留足夠手頭現金作為未來現金需要。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符合上述目標。有關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招股章程「財務資料 — 負債權益比率」一節。

於往績記錄期結束時至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期間，根據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本集團來自歐盟國家之平均每月銷售收入比較二零一一年首六個月就相同地區所確認者有所減少。然而，同期來自其他地區之銷售收入出現增長，大致抵銷上述減少。

董事們確認，自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即本集團最近期經審核財務報表之結算日)起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之財務或貿易狀況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概要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零八年、二零零九年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淨值分別為101,000,000港元、93,000,000港元、94,000,000港元及78,000,000港元，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按年減少8.3%及增加0.6%，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減少16.8%，主要與廠房及機械及辦公室及測試設備類別之折舊費用及不同之年度資本開支有關。上述類別之二零一一年資本開支乃於往績記錄期後進行。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位於中國並用於本集團之工廠營運之租賃物業裝修、廠房及機械及辦公室及測試設備。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會計師報告 — 附註16 — 物業、廠房及設備」一節。

一次性項目

1.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八日，PC Partner Holdings 議決向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名列其股東名冊之PC Partner Holdings 股東宣派中期股息約66,500,000港元。
2. 徵費、聯交所交易費、法律及其他專業費用、印刷及與股份發售有關之其他開支估計約為34,000,000港元(假設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其中約30,000,000港元及4,000,000港元分別將由本公司及售股股東支付。本公司亦將支付有關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之全部佣金及相關費用及開支。
3. 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而言，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承授人可於上市日期第一週年起計三年行使該等已授出購股權之50%，而餘下50%則可於上市日期第二週年起計三年期間行使。該等購股權之股份補償款項將於上述購股權之歸屬期自損益扣除。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

根據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十四日通過之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6.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一節。

於本招股章程刊發日期，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可按每股股份1.46港元之行使價認購合共31,99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緊隨發售完成後之已發行股本之7.66%，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且不包括因行使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之所有股份)之購股權，該等購股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仍未行使。各承授人已就接納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之規則授予他們之購股權之要約向本公司支付1港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之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6. 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 — B.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一節內。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股份總數為31,99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緊隨發售完成後已發行股本約7.66%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且不包括因行使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而可能配發及發行之所有股份)，或佔本公司於緊隨發售完成後，經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擴大之已發行股本約7.12%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因此，假設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尚未行使購股權獲悉數行使，緊隨上市後，股東之持股量將被攤薄約7.12%。假設重組已完成及並無有關亞之傑集團或萬利達集團之少數股東權益，而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已於聯交所上市，已發行股份為417,518,668股，則按備考攤薄基準，每股股份盈利將約為0.281港元(未經審核)。假設重組已完成及並無有關亞之傑集團或萬利達集團之少數股東權益，本公司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已於聯交所上市，已發行股份為417,518,668股，及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悉數行使，並配發及發行31,990,000股股份，則按備考攤薄基準，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股份盈利將約為0.261港元(未經審核)。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估計，假設超額配股權不獲行使，以及扣除銷售股份之所得款項、包銷費用及佣金及本公司就發售應付之估計開支後，按每股發售股份1.60港元之發售價計算，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109,000,000港元。本公司估計，假設超額購股權獲全數行使，扣除包銷佣金及本公司就發售應付之估計開支後，按每股發售股份1.60港元之發售價計算，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合共約134,000,000港元。本集團擬將有關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1. 約46,000,000港元(或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42.2%)將用作購買SMT機器、設備及相關技術，以擴大本集團之SMT產能及效率。機器及設備包括自動印刷機、零件貼裝機、集成電路(「集成電路」)貼裝機、焊接系統及自動光學檢測系統。該等機器及設備之安裝計劃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展開，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將分別按年增加本集團之SMT產能約2.76%(約每小時52,000件零件)及約7.19%(約每小時139,000件零件)。上述生產設備將於東莞栢能之經營場所內之現有未用空間安裝。
2. 約24,000,000港元(或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22.0%)將用作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推廣及開發新產品以及建立品牌，其中10,000,000港元擬在中國使用，而14,000,000港元擬在EMEAI市場使用。
3. 約24,000,000港元(或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22.0%)將投資於移動計算裝置周邊產品及新一代迷你電腦之研究及開發，包括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三年間招聘軟硬件設計人才、收購工業及塑膠模具設計設備及操作系統開發工具包及設計軟件授權。

概要

4. 約5,000,000港元(或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4.6%)將用作透過聘用合資格顧問公司實施升級，以及增加資訊科技資源以加強本集團之資訊科技能力，提升現有企業資源規劃(「ERP」)系統及資訊科技(「資訊科技」)資源，以進一步改善營運優化。
5. 餘額約10,000,000港元(或估計所得款項淨額約9.2%)將用作應付本集團之營運資金需求及一般公司用途。

假設超額配股權獲全數行使，額外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比例分配於上述第1、2及3項。

倘發售之所得款項淨額並未即時用作以上用途，則本集團目前擬將該等所得款項淨額存入持牌銀行及／或財務機構之計息賬戶。

發售統計數字

	按發售價 1.60 港元計算
市值 ⁽¹⁾	668,000,000 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股份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 ⁽²⁾	1.64 港元

附註：

- (1) 市值乃按預期於發售後將予發行之417,518,668股股份計算。
- (2) 未經審核備考每股股份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乃於作出本招股章程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有形資產淨值」一段所述之調整後達致，並按預期於發售後將予發行之417,518,668股股份計算。

風險因素概要

與本集團有關之風險

- 將影響本集團邊際利潤及表現之重要因素；
- 本集團之負債水平高企，容易受利率變動影響，並可影響其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 依賴主要行政及其他人員；
- 依賴GPU製造商EMS客戶及供應商之技術；
- 原材料及零件成本波動；
- 本集團或不能有效管理供求周期；
- 依賴其中一名主要客戶Sapphire；
- 本集團並無獲其客戶作出任何長期購買承諾，可能導致本集團經營業績波動及可能影響其資金流動性；
- 本集團若干客戶可能以委託方式向本集團提供零件及材料；
- 本集團可能受到其進行重組之主要客戶或供應商之影響；
- 本集團外判其部份SMT產能；
- 本集團業務之季節性影響；
- 信貸風險；
- 本集團可能受勞資糾紛及勞動成本上升影響；
- 產品責任風險；

概要

- 本集團未必能保障其專利及非專利知識產權，或本集團可能牽涉有關侵犯他人知識產權之索償；
- 本集團主要依賴租用物業作其製造設施及辦公地方；
- 過時存貨；
- 撤銷稅務優惠；
- 遠期外匯合約；
- 匯率風險。

與本集團行業有關之風險

- 近期經濟狀況；
- 競爭；
- 技術發展迅速；
- 本集團依賴其客戶產品之市場需求，而該需求取決於全球經濟狀況。

與於中國經營業務有關之風險

-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可能因未能為其僱員作出全數社會保險供款而被施以處罰；
- 根據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可能因於往績記錄期內沒有辦理住房公積金計劃之相關登記手續而被施以處罰；
- 中國勞動合同法可能對本集團之業務營運或財務狀況構成不利影響；
- 本集團可能失去不受房屋所有權證涵蓋之若干臨時建築結構之使用權。

概要

與公開發售有關之風險

- 本公司股份之前並無市場，本公司股份之流通性及市價於公開發售後或會波動；
- 本招股章程所載有關圖像顯示卡產品行業之若干事實、預測及其他統計數字未必可靠；
- 本招股章程所載之前瞻性陳述或會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